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A35-WP/255
TE/40
28/9/04

工作文件

大会第 35 届会议

技术委员会

议程项目 23: 国际民航组织关于通信、导航、监视/空中交通管理 (CNS/ATM)
系统持续政策和措施的综合声明

多国一体化与合作

(由哥伦比亚共和国提交)

摘要

本工作文件的目的在于提请大会注意到各国在航空发展领域的多国一体化与合作的重要性。

大会的行动在第 2 段。

1. 讨论

1.1 提出多国协议，尤其是两国间协议，通常是实现共同目标的手段。同样，这种协议可以通过增进主导多国设施与服务的国家关系而加强各国间一体化。

1.2 国际民航组织在国际会议上已经提出的各项结论以这种方式得以加强，例如需要在适当情况下对一般体制内单独制定的多国设施/服务进行整合，以及引导现有和将来的多国设施/服务，以便能够提供多区域、区域和次区域的空中航行服务。这其中包括在各国理解与合作的基础上，确立飞行安全。

1.3 同样，《芝加哥公约》第二十八条指出，各国为辅助空中航行和提供标准系统，在各自进行的项目中，可以采取的国际步骤。

1.4 由于两国间协议的签订，诸如哥伦比亚的 BSAT 网络等具体案例为 CAR/SAM 国家之间的 AFS 通讯提出了有效的解决办法和改进。

1.5 同样，在 CAR 和 SAM 区域内，作为将来 CNS/ATM 系统的一部分，可以借助于现有的设施/服务并将其转为多国性的。而在区域，或至少在次区域一级提供额外服务及若干职能，从而确保按照 CAR/SAM 空中航行计划（FASID 文件）中所载指导资料加以确定。

1.6 这种情况目的显得越发紧迫，原因是基于 CNS/ATM 技术的新的 ATM 系统，在某些情况下需要统一监控。此外，这种方式的运作不仅在业务、技术和财务方面具有优势，而且在某些情况下，甚至是必要的。

2. 大会的行动

2.1 请大会通过地区办事处支持和加强技术合作协议与多国项目的提出、确定、后续行动及辅助工作所做努力，使其成为各国航空发展工作中的有效工具，从而确保国际民航组织区域内系统与服务的一致性。